

十六

在运河放大江的京口镇江南客栈，黑煞女魅领着彭允中，会见了她的同伴。

两位侍女小梅小菊，其实是黑煞女魅的门徒，武艺根基相当扎实，魅影功与黑煞毒功，都有相当惊心的成就。

她们奉命跟踪接引人魔的船，没料到接引人魔只是一个稍有人姐的爪牙，主事的人却是绝剑秦国良。

主事的人共有五艘船，分两批陆续到达，没有离去的迹象，所以两侍女一直就留在镇江附近不曾离开。

另两个人一叫彭婆婆，年届古稀的古怪老女人。

另一位叫蓝四婶的中年妇人，也显得怪癖阴沉。

六个人在客院的小厅用早膳，彭允中是唯一的男客。

席间，黑煞女魅将近来所发生的变故，一一几彭婆婆说了，似乎彭婆婆的身分，是黑煞女魅的长辈而非朋友。

当然，有彭允中在座，牵涉到不便说的事，她当然有所保留和隐讳，至少，她受到公孙英与无情剑污辱的事，就不能启齿。彭婆婆和蓝四婶，脸色难看已极。

“公孙老狗父子既然不在庄中，显然逃过这次大劫。”彭婆婆怨毒地说：“也显然藏匿在府城某一地方，务必把他们找出业，不杀掉他们，此恨难消。”

“不必急于找他们，他们会出来的。”黑煞女魅冷笑着说：“他会出来善后，飞不掉的。目下重要的是，赶快去把九天魔鹰弄到手。”

“九天魔鹰？”彭婆婆讶然问：“天下七鹰之一。姑娘你找他……”

“他是绝剑秦国良的人，地位比接引人魔要高些。”黑煞女魅说：“他们的船跟在接引人魔的船后面，显然曾经同在高邮信泊，接引人魔的船，在高邮停泊了好几天，所以……”

“我明白你的意思了，姑娘。”蓝四婶冷冷地说，瞥了彭允中一眼，意思是说，有外人在场，不必多说。

“四婶明白就好。”黑煞女鬼会意：“允中，休息之后，我们去找绝剑那些人，找机会活捉九天魔鹰，好吗？”

“奇怪！”彭允中说：“按理，该先找公孙老狗父子，但你却舍本逐末……”

“公孙老狗父子，近期间是不易找到他们的。”黑煞女魅加以解释：“而绝剑那些人，很快就会离开，以后就很难追踪他们了。”

“九天魔鹰对你十分重要吗？”彭允中问。

“是的。”

“比公孙老狗所加之于你的羞辱更重要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好的！歇息一个时辰之后，我们再到他们的泊舟处等候机会。”

“谢谢你，允中。”黑煞女魅向他含笑道谢。

“不必谢我，其实我也要找他们。”彭允中笑笑说。

“对，他们还欠你九万九千两银子的债。”黑煞女魅半开玩笑半认真：“不能便宜了他们，从现在起，要加利息，就算朋息一厘五好了。要是算印子钱的话……”

“废话！你以为我开当铺吗？”彭允中大声说，开始埋头进食。

□□ □□ □□

同一期间，小书生彭三与那只老夫妇，站在三山别庄东南三里余的一座土坡上，远眺余烬袅袅的火场。

彭三：“奇怪！什么人有如许强大的实力，半个更次就毁了几乎是金城汤池的三山别庄？”小彭三惑然自语：“沈爷爷，你老人家怎听到一点风声吧？”

“我得回城去讨消息。”老人摇头苦笑：“南京以下，不是我们的地盘，我们也懒得过问，所以消息不够灵通。

这样吧！我们先弄到一两个丧家之犬，问一问就知道了。唔！左前方那家农舍，好像有不寻常的人走动，咱们下去看看。”

“走啊！沈爷爷沈奶奶。”小彭三欣然抢先向下急奔。

农舍的人，看到三人突然出现在屋前，吃了一惊。

一位老农和一们虬髯大汉，火速抄起草锄和刘刀，两面一分，摆出虎拒柴门的态势戒备。

“好哇！果然不错。”沈爷爷捻须大笑：“哈哈！这位扮农夫的虬髯大汉，是莽张飞张合，公孙龙的一个小爪牙。

他从前曾经在江西南昌混口食。找他讨消息，错不了，他昨天一定在庄中，应该知道详情。”

“老不死，你认识我？”

莽张飞扬着草锄讶然问。

“你否认吗？”

“我……”

“贵庄昨晚是怎么回事？莫不是见了鬼吧？”

“确是见了鬼，一大群鬼。”

莽张飞不假思索地说。

“真有一大群鬼？”

“石门山桃花坞的女匪，戴了鬼面具，不是鬼又是什么？”莽张飞咬牙说：“当初庄主从他们手中，把她们黑吃黑寻得来的皇贡夺获，应该千万当心留神防备他们的，没想到，最后仍然栽在她们手中，真是冤哉！”

“哦！桃花坞的女匪！难怪！”

沈爷爷恍然：“原来潜伏在藏春坞的那群神秘的女人就是她们。

当年老女匪绛仙庄环，姘上了玉面神魔，神魔在天下各地建了五处秘窟，中设无数机关埋伏。

江西的大风山庄，就比三山别庆坚强百倍。她们攻破你这小庄，乃是轻而易举的事。”

“这全都是彭允中小狗的罪过。”莽张飞毫无顾忌地大喊大叫。

“你胡说些什么？”小彭三也大叫：“你这家伙混球，怎么扯上了彭允中？”

“在下亲眼看见他和黑煞女魅走在一起的，虽则他用黑巾蒙了脸。”莽张飞大声说：“那群女匪在他的指挥下，阵法变化万千，灵活万分，咱们的人一上去就陷入刀山剑海中，眨眼间就送了命。”

“你……你胡说八道……”

小彭三尖叫。

“在下从不胡说。”莽张飞拍着胸膛说：“大少庄主已经带了人去找他。庄中亲自目击的人不只我一个莽张飞，不信你们可以去问其他的人。”

“我们走。”沈爷爷沉声说：“我们先去找。这位莽张飞的话可信，这家伙虽坏，但从不胡说八道。”

“快走，糟！”小彭三再次领先飞奔：“老天爷！与黑煞女魅走在一起已经够糟了，现在又和女匪们混在一起，怎么得了？老天！”

□□

□□

□□

几乎所有的人，皆在寻找彭允中。

三山别庄的人毁灭，像一声春雷震撼江湖，彭允中的名字和声威，以惊人的奇速向江湖轰传。

甚至，有人把他列为这一代风云榜上的最有资格的候选人。

显然，这一化的风云十杰人选，彭允中的名号扶摇直上，呼声之高，甚至窜升到前三名左右了。

而上一届的武林十杰，已经日渐凋零。

无极天君贺支鹏，就是十杰之一，目下已沦入二流人物之林，浮沉之间，可看出武林大势变迁。

江湖没有长青树，自古英雄出少年。

说巧真巧，第一个找到彭允中的人，就是无极天君。

这一位上一届的武林十杰之一，已经年届花甲，仍在江湖现世，武功甚至远落在黑煞女魅之下。

而黑煞女魅虽则这几年声威颇显，名气窜升，但远不够提名角逐这一代风云榜的份量呢！

无极天群好可怜，成了近听消息的跑腿。

他领了两名大汉，穿了一袭青袍佩了剑，奔向府城地头蛇，打听彭允中与桃花坞那群女匪的去向和下落。

三山别庄的人，已将昨晚袭击别庄的详情，通知了绝剑秦国良一群人，所以他们派人四处追查彭允中与女匪的下落。

似乎，黑、白道这次结算，已因三山别庄黑道司令中枢中的毁灭而告终，目标已转于彭允中身上了。

彭允中已成了黑、白道双方的狩猎目标。

刚到达小村镇的前面大树将军庙前，庙角突然踱出单刀插在腰带上的彭允。

“老相好，你才来呀？”彭允中的话带有浓浓的江湖味，踱至路中劈面拦住去路：“在下久候多时，希望候到一二个说话有分量的人。”

我想，你在绝剑秦国良面前，说话多少有些分量，毕竟你曾经是武林十杰之一，人的名，树的影哪！”

无极到君大吃一惊，习中一凉。

“你……你还没走？”无极天君心虚地问：“有……有人看……到桃花坞女匪，已……已经离镇江走……走了，你……你没跟她们走？”

“在下不是好好的站在你的面前吗？”彭允中嘲弄地说：“你看，我站在大太阳下，影子清晰明确，保证不是鬼，鬼是没有影子的。”

“你……想怎么样？”无极天君沉声问，色厉内荏。

“想要你带口信给秦吉光。”

“什么口信？”

“要他赶快来找我，还我公道。上次我找了一位仁兄带口信，那位仁兄可能记性太差，或者口齿不清辞不达意。

在下不该信任他，在这里像呆瓜般傻傻地等，没等到秦吉光五个我要等的人，却来了个大力鬼王几个混账东西串通了公孙英那杂种，用诡计打了在下一枚生死针。借你的口传话，这次大概不会弄错了。”

“你……好，我替你的把口信带到，决不会误事。”无极天君赶忙应允，急于脱身，心怯的表情相当明显。

“那就谢啦！且慢转身。”

“你……”无极天尊果然不敢转身撤走。

“把你们三个人的兵刃留下，就会把口信忘了。”

“什么？你要贫道缴械？”无极天君羞愤地问。

“一点也不错。”彭允中的语气斩钉截铁。

“小辈，不要欺人太甚。”无极天君咬牙说：“你知道你这样做……”

“我这样做，合情合理合法。”彭允中沉声说：“而且，已经是太过仁慈了。阁下，你不打算留下兵刃吗？”

“只要我无极天君有一口气在，你小辈休想如意。”无极天君厉声说，真有宁可丢掉性命，也不肯认栽屈服的决心，颜面与尊严比生命重要得多。

“看来，在下只有强制你们留下了。”彭允中冷笑着说，举步向前接近：“在强制之下，生死由命，各负其责，这可是你自找的。”

无极天君知道彭允中厉害，但受盛名之累，名列武林十杰的人，怎能受辱，任人摆布？情势所迫不得不硬着头皮应付挑衅，说话期间，早已神功默运，随时准备出手，为了保护自己的生命与声誉，全力以赴。

一声怒吼，大袖成了坚硬无比的打击武器，向直逼身前的彭允中挥去，力道万钧的流云习袖绝学，发出破风的厉啸，有如云天深处传来的隐隐殷雷，狂风乍起。

彭允中不闪不避，双手一合，将近身的罡风劲流向两侧斜逸。袖就在这刹那间到了胸腹前，后劲更猛烈三倍。

彭允中双手一合，将近身的大袖抓住了。

“滚！”他沉叱，左扭身借劲导力。

无极天君惊叫一声，飞起前冲。

这瞬间，彭允中的左手闪电似的攫住了无极天君腰间的佩剑，皮佩套应手而断。

“你们两个，也打算动手拼搏吗？”彭允中用夺来的连鞘长剑，向另两名大汉一指。

“咱们认……认栽。”两大汉惊恐地同声说，摔劲太猛太急，半途想控制身形根本不可能，摔了个手脚朝天，背脊似乎每一节皆被攒松了。

正在昏天黑地想爬起，咽喉欲裂，呼吸将绝。

“你给我听清了，一个个字好好记牢。”彭允中用夺来的剑压在无极天君的鼻尖上说：“目下是午牌末，半个时辰之后，未牌正，叫秦吉光带了那天偷袭在下的六个人，还有谋杀断肠箫的主凶九天魔鹰季天翔，前来与在下了断。过时不候。如果他们不来，在下对你们这群人，见一个废一个，决不宽贷。阁下，记清楚没有？”

无极天君的一双手，死扣住踏在喉上的脚，天罡掌力已贯于掌心，可是却撼动不了彭允中的脚，最后只好放弃挣扎的念头。

“老……老夫记住了。”无极天君绝望地、羞愤地说：“中要老夫有一口气在，誓雪今日之耻，你……你不要太得意了。”

“只要你用光明正大的手段与在下结算，在下必定按武林规矩和你了断。”彭允中收回脚，将剑丢出三丈外：“假使你仍然不要脸，用秦吉光那杂种的卑鄙手段偷袭谋杀，我必定要你生死两难。爬起来，给我快滚！只有半个时辰，可别耽误了传口信的时间。”

无极天君狼狈地爬起，怨毒地死瞪了彭允中一眼，这才愤然恨地地走了。

彭允中开始等候，这次，他在心理上已有了准备。上一次当学一次乖，不会再上当了。

从现在开始，是堂堂正正站出来的时候了。半个时辰是很快的，按武林朋友的脚程，来回一二十里绰绰有余。可是，显然无极天君没将口信传到。

要不，就是绝剑秦国良那些人不屑前来与他了断，或者是不敢前来断了，因为未牌已过，还不见有人前来。

他正打算离开，相反方向的村口，出现了公孙英兄弟，与及三山别庄的爪牙。

百了谷百了双妹也在场，两位老道婆跟在双妹后面。足有二十人多，实力空前雄厚。

彭允中一挺胸膛，从大树将军庙的庙脚缓步而出，到达大道中心，迎面一站拦住去路。

公孙英一群人看到了他，不约而同发出恶毒的咒骂，一窝蜂急抢而来。

双方面面对，他人相见，分外眼红。

“彭小狗，你竟然还敢在此地耀武扬威。”公孙英切齿咒骂，逼近至丈五六怒目相向：“你这狗杂种，是你纠和桃花坞女匪，毁了我的三山别庄。是你……”

“你这狗养的卑鄙畜生！”彭允中也无情地反击咒骂：“彭某等你了断，已经等了太久的时日了，今天恰好狭路相逢，择日不如撞日，今天是你我了断恩恩怨怨的时候了，你们来得好。”

“你说你如何勾结桃花坞女匪……”

“在下不回答你的任何问题，只向你讨公道。”

“在下必须先弄明白……”

“闭上你的狗嘴！”

彭允中沉叱：“我彭允中初闯江湖没几天，与江湖各路无他无怨，更不知道你三山别庄是啥玩意，更不知道你公孙家一群狗男女是什么东西，你竟然在见面时卑鄙地用消元暗算，将在下弄至地牢百般折磨凌辱。

第二次见面，依然用诡计打了在下一枚生死针。你这卑鄙无耻的狗，今天是你还债的时候了。”

公孙英的手按上剑靶，巧妙地旋开了剑靶的云头泄散小孔。

“你是绝剑那些人的爪牙，本庄的人有权向你采取行动。”公孙英咬牙切齿说：“没将你抽皮抽筋，已经便宜你了，这次你

.....”

“你有权采取卑鄙无耻的行动？”

彭允中截断对方的话徐徐举步逼进：“你何必打出你老爹的旗号在江湖丢脸现世？你丢尽了武林人的脸面，你没有一丝江湖人的豪气，你只是一个猪狗不如的杂种。”

公孙项怒不可遏，一声剑鸣，拔剑出鞘。

“大少庄主，不可被他的激将法激怒了。”生神南门春生急步抢出，拦在前面，拔出生死笔：“请退！杀鸡焉用牛刀？等老朽活捉他带回庄剥他。”

“你这老猪活了偌大年纪，依然畜生之性不改。”彭允中冷笑着说：“你要剥我，凭什么？凭你老得快进棺材了？你连剥一只小虫也有气无力……”

生神突然一闪即至，矮小的身格速度惊人，真像一头精力旺盛的脱兔，一蹦一跳令人肉眼难辨。

生死笔中，弹出一枚生死针，速度之快，已非肉眼所能看得到形影的。

彭允中一而再受到暗算，一而再受到致命的暗器偷袭，早已恨透了这些用暗器偷袭的人，时时提高警觉。

对方的扑进速度虽快，但决难快得过他的心电神目，生死笔的笔尖向他一指，他已经看出笔中有鬼。

这种直射的暗器没有技巧可言，全凭一个快字伤人，只要事先有所提防，不难躲闪。

彭允中目力超人，居然能从对面看到细小的飞行针尖，公侧移法尺，更避过生死针的一击。

生死笔御尾光临，指向他的腹部要害。

“劈山分！”他舌绽春雷沉叱。

刀光似电，一闪即没。

同一瞬间，他左挪一步。

同一刹那，铮一声单刀入鞘。

生神向前冲，冲过他身右。

旁观的人，只看到刀光从笔影中钻入，如此而已。

地面，留下一条右臂，一枚生死笔，和溅落的斑斑鲜血，当然都是生神所留下。

“哎……”冲出丈外的生神猛叫，刹住脚步，踉跄转过身来。

“我跟你拼了……”生神猛吼，挥动仅剩的左手，向彭允中的背影发狂般冲去。

彭允中的身影，却出现在才站处的左方，恰好让生神从他的右侧冲过。

就在这电光石光似的瞬息间，他的右手闪电似的拂过生死神的左肩，肩骨随指碎裂，但皮肉并未绽开，骨裂清晰可闻。

“天……啊……”生神倒入冲出接应的死神北门真武怀中，仰天长号。

右臂齐肩而折，左肩骨裂，叫天也无能为力了。

拼搏发生得快，结束也快，真正看清彭允中那“劈山分”一刀的人，几乎没有。

这一记令人莫名其妙“劈山分”，比那天他用力背痛击太湖蛟的“回龙决”，似乎威力强了三倍，速度也快了三倍。

那天，公孙庄主看出“回龙决”的脉络，认为是刀神的刀法“贯回风斩”。

今天，在场的人中，没有一个人比公孙庄主高明，所以没有看出“劈山分”是怎么一回事。

二十个英雄好汉，有一半人脸色惊怖，心中发抖，似乎彭允中的刀正要向他们的身上招呼。

“能逃过在下三刀的人，在下即不再下杀手。”彭允中扫了众人一眼，冷冷地说：“鼓不打不响，钟不敲不鸣。”

在下把话说在前面：我彭允中出道闯荡，年轻且富正义感，

志在英雄豪杰，不也欺善怕恶，讲道理讲公平。

谁要是想倚众群殴，张牙舞爪一拥而上，在下必定刀刀斩绝，决不留情。我看你们已经跃然欲动，要一拥而上了。上吧！杀不光你们这些杂种，算你们祖上有德。”

他这些话就得阴森，杀气慑人心魄，把一些妄想抢出乱刀分他的人，吓得心胆俱寒。

公孙英只感到心向下沉，脊梁发冷。

生死两神是三山别庄的两个强力支柱，称生死二门。

向三山别庄寻仇的江湖高手，大半是毁在这两个凶神手下的，江湖朋友提起这两个神，即使不发抖，也会心惊胆跳打冷战。

可是，抢先攻击，而且先用笔中的生死针突袭的生神，连一刀也没接下。

面对二十名高手中的高手，彭允中像天神般无畏地出面拦截，这胆气与豪气，就足以令这群亡命之徒魄飞胆落。

死神北斗真武只看了怀中的生神一眼，便知道生死二门塌倒了一座门啦！

他钢牙一咬，将像枯萎的草一样的生神交与一名爪牙，拔出七星剑，恶狼般地向彭允中走去。

“小辈，你下手好狠好毒。”死神厉声说，高大如门神的身材因激动而出现颤动：“老夫……”

“你这老狗杂种说的不是人话。”彭允中冷冷地说：“那老狗笔中藏针狠然下毒手，是他狠毒还是我狠毒？”

我看你是白活了偌大年纪，你对是非善恶的看法比畜生还要含糊，你这种人活在世间，的确是一大祸害，你怎么不早一点死？”

大树将军庙前，突然出现一双老夫妇。

“骂得好！快哉！”老人家鼓叫：“老伴，我的酒葫芦呢？我要喝三大口。”

老太婆交寿星杖一举，寿星杖的脚下吊着一只酒葫芦。

“喝啦！”老太婆微笑：“你很久没碰上值得高兴的事，今天碰上了！该喝，该喝。”

镜花仙姑柳眉一挑，身形倏动，宽大的玉色道袍飘飘，三两飘便飘到两老面前，阵阵幽香中人欲醉。

“老人家，你说的风凉话实在有伤厚道。”镜花仙姑媚笑首说：“也许，你活了一大把年纪，必定是有头有脸的人物，所以摆出老不死的嘴脸教训。”

老人已喝了三口酒，将酒葫芦拴在自己的腰带上。

“老夫已年过古稀，确也该称为老不死。”老人笑吟吟地睥睨着美道姑：“至于是否有头有脸，小仙姑，这很难讲。当今皇上君临天下，够有头有脸了吧？但你不妨到稍偏僻一点的乡下去打听，恐怕就没有几个人，知道当今皇帝是啥玩意了。”

“那么，你又是啥玩意呀？本仙姑知道吗？”

“老夫是要人命的玩意，那位公孙大少庄主曾经见过老夫一面。至于你是否知道，那就很难说了。不过，老夫相信你是知道的。”

“真的？”

“这得看你师父百了谷无常散仙，不否曾以将老夫的名号告诉过你了。”

“你说说看！”

“老夫性沈，沈独行。”

“啊！”镜花仙姑大吃一惊，花容徒变，突然打一冷战，悚然向后退。

人群中传出惊噫声，双方的对话众人听得一清二楚。

“千里独行沈独行！”有人脱口惊呼。

白道英雄中的真正英雄，三十年前誉满江湖的白道名宿千里独行，白道群雄领袖人物玉龙，曾与他称兄道弟。

公孙英自从两老现身，他就心中打鼓，已看出老太婆是一杖

震飞八指仙婆的人。

“还有谁和我老不死玩玩吗？我的剑已有三十年没磨了。”千里独行向这一面笑笑说：“能砍我老不死一剑，就可以出人头地扬名立万，来吧！不要错过机会了。”

没有人理睬他。

白道的真正英雄，在黑道朋友眼中，一点也不可怕，除非在犯案的现场被抓住把柄。

镜花仙姑如果不是主动招惹生事，决不会害怕溜走。

公孙英心中叫苦，挥众群殴的机会失去啦！

彭允中瞥了两老一眼，他不认识这位大名鼎鼎的老前辈，但是，他从神魔口中略知道这个人，心中有点发虚。

“现在，你可以扑上来发剑了。”他的目光回到恶狠狠的死神身上，并没有发拔刀的意思：“我说过的，你只要接我三刀，你的命就可以保住了。”

“老夫不领你的情。”死神咬牙说，剑势已完全控制了他的动向。

“第一刀，叫天雨绝。”他的手按上了刀靶，压下卡簧：“从上空下劈。你的内力火候，必须比我精纯两倍，才能架得住下劈的刀势。要化解，则要强三倍才能办到。”

“老天爷！那有先告诉对手自己出手的招术的？”千里独行向老伴苦笑怪叫：“这小子一定是疯了，没错，该关入疯人院。”

“别嚷嚷，老伴。”老太婆说：“刚才那一刀，你我就不一定接得住呢？”

两位老人家一弹一唱，给予死神心理上的威胁加重了一倍。场中，气氛更紧。

杀气腾腾，时光似乎凝住了，旁观的人屏息以待。

似乎，四周隐约传出萧杀的秋声。

在行家的眼中，胜负已经分出来了。

是从一双对手的神色中，毫无疑问地分出来了。

死神的外表气势，似乎已占了上风，脸色狞恶，咬牙切齿，剑势似已心宰全局，任何时候皆可能发起空前猛烈的攻击。

对方任何几微的移动，就可以诱发死神凌厉的，致命的一击。似乎死神已成为真正的死神，正在伸出收魂的手。

相反地，彭允中迥然不同，手按刀靶站在那儿，全身是放松的，一双黑白分明的大眼，没有慑人的厉光和气势发出，眼皮极为自然地有节奏地轻轻眨动。

在对方凌厉、慑人、吞没一切的强大气势重重压迫下，表现出奇的镇定、轻松、从容。

相互比较之下，行家便可看出强弱了。

死神像一只刺毛已经竖立的刺猬，虽有点吓人，但却是无害的，可以用棒放心大胆地痛击，当然，不能用肉掌去打。

在凶狠中，可以看出内在的恐惧、紧张、心虚等等隐秘。

彭允中的镇定，轻松从容，控制行恰到好处，恰好不至于诱发死神的全力攻击。

只要他身形一动，或者刀出鞘一分或二分，就可以诱发剧变了，真正主宰情绪波动的人是他，而不是死神。

他丝纹不动，控制住诱发的契机。

“你不能再继续紧张、激动、愤怒。”他用行家热诚指导的口吻说：“你已经到达体能与情绪爆发点，再继续下去，你将会感到眼前发黑或发光，甚至可能导致眼珠子爆突出来成为瞎子。

你必定已经感觉出，掌心的汗水愈冒愈多，手臂的肌肉发僵，不由自主的抽搐现象发生，剑似乎愈来愈沉重，是不是？”

死神的心抽动了几下，感到四周好冷，好冷。

“你的心跳愈跳愈快，快得几乎自己可以听得到脉动的声息了。”他的语气愈来愈平静，充满信心：

“你这样还能和我拼命吗？你简直是白送死。我攻击人从不

浪费精力，抓住千万分之一毫忽的好机会，一刀就够了。你看你，全身都是破绽，我可怜你，你已经不适宜站在我面关举剑了，不用我攻你，你自己就崩溃了。”

死神控制的手，抖了几下。

人群中，突然爆发出公孙英发疯似的狂叫：“不要让他拔刀！杀死他！杀死他……”

狂叫声诱发了剧变，突破临界点突然爆发，冲破了平衡局面。

死神厉吼一声，身剑合一疯狂地扑上了，剑气迸发有如迅雷疾风，行雷霆一击，声势之雄，惊心动魄，死神的绰号不是白叫的。

彭允中刀未出鞘，身形一晃，乍没乍显，让死神连人带剑冲过，反手一掌拍在死神的后脑勺上。

死神刹不住脚步，挥动着七星剑，狂喊狂叫着，沿大道向前冲，向前又向前，像个疯子。

死神疯狂前奔的身影，吸引了所有人的注意。

狂叫狂舞着的死神，背影狂奔出里外，消失在大道东面的道路折向处。

“这怕死鬼！”突然传出彭允中的怒叫：“他像老鼠般逃掉了怕死鬼……”

公孙英兄弟不见了，其他的人，正惊恐的四散而逃，越野飞奔，像是漏网之鱼。

“我追得你上天入地！”彭允中的叫声，也消失在东北角的树林里。

“快追！”千里独行叫：“糟糕！又得受小丫头埋怨好半天啦！”

十七

彭允中废了生死二门的消息，像一声春雷震撼江湖，上一辈武林十杰之一的无极天君被迫缴械，这消息也令人吃惊。

平地一声雷，他的声威身价，突然又高了三倍，向最新一届武林十杰风云昂首迈进。

情势已逐渐开始改观，从每个人都在找他，转变为有一部人在逃避他了。

追逐众多的人，不能一开始就失去主要目标，如果失去，结果可能大鱼没捞到，小鱼也没落着，最后到手的，将只是最想要的小虾或小虫。

他一开始就失去主要目标公孙英，一阵追逐，追一回不久又丢一个，认为前而必定可以追到另一个有价值人的，一面追一面放弃。

最后的结果是，在一座小池塘边，追及一个叫追风客金盛的人，一个投入三山别混口食不足一月的混混，其失望的程度，是可想而知的。

更糟糕的是，他反而被追踪他的人追上了。

他找到一条小径，从一位村农口中，问清了到江边的去向，动身去找绝剑那群家粉的泊舟处。

走了三四里，这才找到他熟悉的地带。

正走间，后面突然传来衣袂飘风声。

他心中一动，倏然止步转身。